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0:3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海吉星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9名。独立董事冯娟女士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孔祥云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台冰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王慧敏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关联董事张磊先生、王慧敏女士和台冰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八)审议通过《2026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十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及2026年度工作计划》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十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独立董事赵新炎先生、郑水园先生、孔祥云先生、冯娟女士和黄彬瑛女士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董事长张磊先生、董事赵新炎先生、郑水园先生、孔祥云先生、冯娟女士、黄彬瑛女士、王慧敏女士、台冰先生以及徐宁先生因2025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审议自身分项议案时分别回避了表决,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数10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同意,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十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8)。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0)。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修订对比表。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1)。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董事会印章);
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3.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4.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23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上午10:30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72,470,153.5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9,212,664.56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43,921,266.4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09,469,557.62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689,296,041.12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84,961,198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红利119,097,671.88元。2025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119,097,671.88元,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72,470,153.54元的31.98%。

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公司在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之前发生增发股份、回购股份、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份数发生变化,每股股息将在合计派息总额不变的前提下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9,097,671.88	118,787,489.17	186,666,054.41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2,470,153.54	384,174,497.11	448,938,961.2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09,469,557.6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89,296,041.1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24,551,215.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01,861,203.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24,551,215.4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105.65%,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有关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现阶段项目建设资金安排等因素,与公司战略规划相契合,保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能够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现金流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2. 公司2024及2025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均为0元;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合计为132,717,452.01元,占当期年末总资产的比例的0.62%;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合计为1,496,310,712.30元,占当期年末总资产的比例为6.18%。

四、备查文件

1. 2025年度审计报告;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符合转回条件的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转回。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计提和转回坏账准备、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合计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0,199.88万元;母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6,690.45万元,因在合并报表层面抵销,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利润。

一、2025年度公司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坏账准备

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应收款项共计提坏账准备10,264.43万元、转回坏账准备144.96万元。

1. 母公司计提和转回坏账准备的主要情况

(1)公司参股公司武汉城市圈海吉星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海吉星公司")所运营的武汉海吉星项目尚处于招商培育阶段,同时正与政府相关部门有序推进还建项目回购事宜,暂无充足现金流偿还股东借款和代偿债务及相关资金占用成本。公司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就公司对武汉海吉星公司的债权新增计提坏账准备7,196.83万元。

(2)公司参股公司天津海吉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投资公司")所负责的商业配套项目因受房地产市场行情影响,房产销售进度不及预期,暂无充足现金流偿还剩余股东借款及相关资金占用成本。公司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就公司对天津投资公司的债权新增计提坏账准备743.24万元。

(3)母公司按账龄组合等方式合计计提坏账准备61.53万元,转回坏账准备24.92万元。

2. 控股(全资)子公司其他计提和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按单项及账龄组合等方式合计计提坏账准备2,262.83万元,转回坏账准备120.04万元。

(二)贷款减值准备

2025年1至3月,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农产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根据贷款五级分类标准计提贷款减值准备80.42万元。该公司已于2025年4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退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海吉星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海吉星")及宁夏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海吉星")受竞争影响,尚处于亏损状态,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公司对沈阳海吉星股权出资计提减值准备3,327.10万元,对宁夏海吉星股权出资计提减值准备3,363.35万元,因在合并报表层面抵销,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二、计提及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计提和转回减值准备合计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0,199.88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中介机构评估作为参考依据,遵循谨慎性会计原则,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总部及下属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之间发生的采购和销售商品、接受和提供服务、租入和出租物业等日常经营业务往来,2026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为5,666.95万元(含税),2025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4,646.15万元(含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磊先生、王慧敏女士和台冰先生已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该议案。

本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本事项不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026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控股")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386.89	260.92	205.09
	深圳凯吉星农产品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吉星公司")	接受食品安全检测服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	1,823.31	440.63	1,684.53
	深农投集团其他下属公司(不含深粮控股下属公司、凯吉星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320.00	20.00	240.53
	小计			2,530.20	721.55	2,130.1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深粮控股总部及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666.79	180.54	895.54
	深农投集团总部及其他下属公司(不含深粮控股总部及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1,713.81	391.80	1,345.95
	小计			2,380.60	572.34	2,241.49
向关联人租入物业	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	租入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	422.87	4.74	0
	小计			422.87	4.74	0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	出租房屋	参照市场价格	333.28	69.33	274.51
	小计			333.28	69.33	274.51
合计				5,666.95	1,367.96	4,646.15

注:1. 公司总部及下属公司与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发生日常采购、销售等关联交易,将其中不同交易对象且金额较小的关联交易合并列示。

2. 上述表格数字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 上述表格列示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深粮控股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401.23	205.09	0.05%	-48.89%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凯吉星公司	接受食品安全检测服务等	1,795.24	1,684.53	8.84%	-6.17%	
	深农投集团其他下属公司(不含深粮控股下属公司、凯吉星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911.27	240.53	0.06%	-73.61%	
	小计		3,107.74	2,130.15	-	-31.46%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深粮控股总部及下属公司	销售食品、提供服务	619.25	895.54	0.19%	44.62%	
	深农投集团总部及其他下属公司(不含深粮控股总部及下属公司)	销售食品、提供服务	946.55	1,345.95	0.29%	42.20%	
	小计		1,565.80	2,241.49	-	43.15%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	出租房屋	238.37	274.51	0.17%	15.16%	
	小计		238.37	274.51	-	15.16%	
合计			4,911.91	4,646.15	-	-5.4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1. 公司总部及下属公司与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发生日常采购、销售等关联交易,将其中不同交易对象且金额较小的关联交易合并列示。

2. 上述表格数字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 上述表格中"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系按合同约定并根据实际发生核算的含税交易金额。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系交易双方根据业务实际需求发生,与原预计金额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农投集团

1. 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黄伟

(3)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4)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001

(5)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食品流通渠道平台搭建;食品产业投资运营(包括食品产业链核心资源并购投资、未来方向的企业培育);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数字技术服务;智能农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食品销售和供应业务;应急物资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3月31日,深农投集团总资产3,255,459.85万元,净资产1,666,830.40万元;2026年1-3月,深农投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50,217.03万元,净利润18,237.81万元。

2. 关联关系说明

深农投集团持有公司38.67%股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深农投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

深农投集团为深圳市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深农投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深粮控股

1. 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王志楷

(3)注册资本:115,253.5254万元

(4)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科技园南区软件产业基地4栋B座8层

(5)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粮油收购和销售、粮油储备;粮油及制品经营及加工;生产茶叶、茶制品、茶及天然植物提取物、食品罐头、饮料、土产品(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办);饲料的经营及加工(以外包的方式经营);粮油物流、饲料物流、茶园等项目投资、经营管理及开发;饲料、茶叶销售;仓储服务;粮食流通服务;现代粮食供应链服务;粮油、茶、植物产品、软饮料和食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信息技术开发及配套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的开发、经营、租售、管理、管理;物业管理;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以上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审批的项目,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的批发(非实物方式);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普通货运、专业运输(冷藏保鲜)。

(6)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3月31日,深粮控股总资产748,230.76万元,净资产505,360.28万元;2026年1-3月,深粮控股实现营业收入115,951.58万元,净利润6,480.05万元。

2. 关联关系说明

深农投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深粮控股72.02%股权(其中,公司持有深粮控股8.23%股权),为深粮控股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深粮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

深粮控股为上市公司,证券简称为深粮控股、深粮B,证券代码为000019、200019,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深粮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凯吉星公司

1. 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凯吉星农产品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杨雨田

(3)注册资本:3,000万元

(4)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坭坑社区丹农路1号6#楼6R6栋四楼FQT

(5)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检测技术的开发;检测设备的技术开发;农产品检验检测、商品质量检验检测(不含特种设备的检测及其他需前置审批项目)。食品安全检测试剂盒、食品安全检测试纸条的技术开发、销售;食品安全检测耗材的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食品安全检测设备、通用机械、专用设备、仪器仪表的设计、开发、销售、租赁(不含融资租赁);检测车的销售、租赁;大数据系统开发、运营维护与应用服务;实验室装修工程的设计,实验室装修与施工。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企业的质量、体系评估、审核、认证、培训及相关技术服务;在国际标准和检验实验室的建立、评价以及产品信息化方面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6)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3月31日,凯吉星公司总资产5,782.33万元,净资产4,502.56万元;2026年1-3月,凯吉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1.73万元,净利润-201.10万元。

2. 关联关系说明

深农投集团间接持有凯吉星公司90.0333%股权(其中,深农投集团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圳品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凯吉星公司53.9823%股权;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凯吉星公司36.051%股权),为凯吉星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凯吉星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

凯吉星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凯吉星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公司向深粮控股下属公司采购粮油、食品等商品和服务,向凯吉星公司采购食品安全检测服务,向深农投集团其他下属公司(不含深粮控股下属公司、凯吉星公司)采购商品和服务,属于双方日常生产经营往来,参照市场价格结算。

2. 公司向深粮控股总部及下属公司、深农投集团总部及其他下属公司(不含深粮控股总部及下属公司)销售食材、食品等商品,提供餐饮、展会等服务,属于双方日常生产经营往来,参照市场价格结算。

3. 公司向深农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租入、出租房屋,属于双方日常生产经营往来,参照市场价格结算。

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和销售商品、接受和提供服务、租入和出租房屋等,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及收付款条件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与市场化标准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与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交易定价按市场化标准制定和执行,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六、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述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并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 产 品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冯娟女士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孔祥云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台冰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王慧敏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其余董事均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984,961,1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农产品	股票代码	000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疆	裴欣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	
传真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电话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电子信箱	IR@szap.com	IR@sza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深耕农产品流通行业37年,以"致力美好生活"为使命,确立了"农产品全产业链综合交易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公司在深圳、北京、上海、广州、天津、成都、西安、长沙、南昌、南宁等20余个大中城市投资了35个实体物流园,实现华南、华北、华东、华中和西南等区域多个重要流通枢纽广泛覆盖,形成国内最具规模的农产品批发市场网络体系。公司旗下农产品批发市场为客户、产品的交易和物流配送提供场地租赁、物业管理、车辆管理、仓储冷藏、食品安全检测、装卸运输等综合服务。公司立足农产品批发市场基本盘,集合场内需求,协同赋能商户拓宽渠道、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益。其中,向上游延伸至基地种植,提供农产品标准化基地种植服务;向下游延伸至消费末端,提供城市食材加工配送服务;并开展农产品进出口业务,进一步拓宽货源和销售渠道。同时,为客户提供优质单品品牌打造及销售、冷链物流、集采集配等配套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报告期,公司收购控股股东深农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圳品集团持有的圳厨公司100%股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对上年同期和上年度末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203,310,359.58	21,443,833,845.51	21,493,516,883.46	12.61%	21,284,059,965.59	21,317,504,33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注1)	8,509,188,492.71	6,311,350,035.35	6,333,540,649.77	34.35%	6,112,629,661.05	6,133,320,976.4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528,350,316.11	5,628,090,809.91	5,756,144,465.11	13.42%	5,490,136,004.90	5,518,916,66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2,470,153.54	384,174,497.11	385,673,796.12	-3.42%	448,938,961.24	444,142,37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注2)	209,792,871.16	290,827,305.18	292,323,053.81	-28.23%	311,861,785.83	306,954,78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注3)	907,421,666.37	524,772,488.28	507,095,141.82	78.95%	1,006,844,872.47	1,008,564,764.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06	0.2264	0.2273	-7.35%	0.2646	0.2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8%	6.18%	6.19%	下降0.81个百分点	7.58%	7.47%

注:1、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上年度末增加,主要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于2025年9月30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947,608,790.88元,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相应增加所致。

2、报告期,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健,在夯实批发市场基本盘的同时,加强业务协同与融合发展,具体详见《2025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部分参股公司债权计提减值准备所致,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3、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下属深农厨房、深圳海吉星进出口公司、天津海吉星、振兴乡村产业公司等企业积极拓展业务、商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40,997,362.01	1,949,849,922.42	1,707,036,654.17	1,330,466,37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455,805.36	116,034,628.88	73,358,044.26	108,621,67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105,768.72	92,470,030.60	60,491,010.34	-6,273,93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95,167.31	335,604,185.92	3,843,085.87	247,079,227.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3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67%	767,533,498	190,615,835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其他	11.14%	221,160,311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10.86%	215,623,559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	其他	3.62%	71,833,110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61%	32,000,050	14,356,98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60%	31,806,930	13,208,421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31,541,063	10,049,886	-	-
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	20,183,306	0	-	-
张耀坤	境内自然人	0.99%	19,634,917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3%	18,434,4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和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同属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张耀坤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9,634,917股股票,报告期内,其持有公司股票增加19,634,917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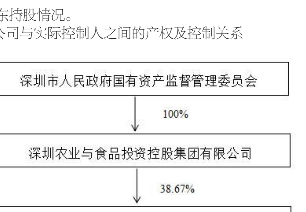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关于投资粤港澳大湾区食品农产品进出口中心项目事项

报告期,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完善公司在全国重要枢纽节点的布局,公司出资40,000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南沙海吉星,投资粤港澳大湾区食品农产品进出口中心项目;2025年5月14日,南沙海吉星以30,656万元竞得项目用地300亩。(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和5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 关于四川海吉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强化公司在成都地区的投资布局,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出资成立子公司四川海吉星,投资"西南海吉星智慧产业园项目",并已竞得项目一期及二期用地合计553亩。报告期,四川海吉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益民集团,收到48,039.22万元增资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益民集团增资后,四川海吉星注册资本为98,039.2157万元,公司持股51%,益民集团持股49%。(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2024年1月30日、12月19日和2025年8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3. 关于收购圳厨公司100%股权的事项

报告期,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做大做强食材配送业务,公司按圳厨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2,752.80万元收购圳品集团持有圳厨公司的100%股权;公司按协议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并已完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和4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4.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包括深农投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96,414.00万元用于"光明海吉星二期项目""长沙海吉星二期继续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报告期,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4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287,997,067股,发行价格为6.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964,139,996.9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6,531,206.06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47,608,790.88元。本次发行股票已于2025年9月30日上市。(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2024年3月28日、9月2日、10月26日、12月20日、2025年3月10日、3月27日、5月28日、6月5日、6月11日、8月7日、9月13日、9月20日、9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5. 关于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

报告期,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对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有效期为2025年4月3日至2026年4月3日。2026年4月,公司再次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对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有效期为2026年4月2日至2027年4月2日。(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和2026年4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6.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事项

报告期,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2026年1月,公司前述申请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注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注册金额均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2026年3月,公司发行了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5亿元,利率1.69%,期限3年。(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2026年1月14日和3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7. 关于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对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增资并受让农发基金对云南天露公司全部出资的事项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云南天露公司增资4,694万元,并以合计5,100万元的对价分期受让农发基金对云南天露公司全部5,100万元出资。2019年,果菜公司已完成对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增资。截至报告期末,果菜公司已按协议分期完成受让农发基金的全部出资。截至目前,果菜公司对云南天露公司的实际出资为10,634万元,持股比例为83.12%。(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11月12日、2020年3月18日、2021年3月9日、2022年2月18日、2023年2月16日、2024年4月18日、2025年2月13日和2026年3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8. 关于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获得回迁物业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历史上原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南梅中路西的一栋物业纳入了城市更新项目,2019年4月,果菜公司与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主体签订了《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及补充协议,果菜公司选择以产权调换方式获得回迁物业。报告期,该城市更新项目已完成开发建设,果菜公司按搬迁安置协议约定接收了华利广场1栋1002、1201、1202、1301、1801(含16个停车位使用权),建筑面积合计3,840.23平方米,经评估,价值合计为13,287.2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9. 关于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签订《收地补偿协议书》的事项

报告期后,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果菜公司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签订《收地补偿协议书》,政府有偿收回果菜公司名下一宗52,676.1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货币补偿总额为5,799万元。截至目前,果菜公司已完成协议约定的土地移交相关手续,本事项增加公司2026年一季度税前利润总额5,767万元(最终以2026年度审计结果为准)。(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2月25日和4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10. 关于南方物流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委托经营管理海吉星水产品物流园A标段的事项

报告期,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公开招标方式委托经营管理控股子公司南方物流公司所持海吉星水产品物流园A标段,引入具有优质海鲜、水产品运营资源的合作方。报告期后,经评审确定水产品运营公司为中标人。2026年3月27日,南方物流公司与水产品运营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对委托经营管理事项、标的资产基本情况、委托经营管理期限、委托经营管理收入及支付等事项进行约定。(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和2026年3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磊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号召,结合战略发展及经营规划,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为目标,公司于2025年1月制定并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现将方案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守流通主业,强化全链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深耕农产品流通领域37年,始终坚守主业,夯实全国"一张网"布局。当前,公司在全国20余个大中城市投资布局了35个实体农产品物流园项目,实现一线城市流通节点全覆盖。近三年,公司旗下农产品批发市场始终保持交易量超3,300万吨,交易额超2,500亿元,日常保障超2亿人生鲜食材供应,持续占据全国亿元以上农产品批发市场10%以上的市场份额,行业龙头地位稳固。

2025年以来,公司聚焦农产品全产业链流通,持续提升市场经营效能、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加快上下游布局、深化市场协同联动、加强品牌单品培育,不断夯实主业根基,增强核心竞争力。一是提升经营效能。结合各市场特色,优化交易区布局、培育新业态集群,打造加工配送专区、丰富交易品类,搭建集采集配平台、完善城市仓配送网络,持续丰富场内业态,提升交易活跃度;精准对接商户需求,提供货源渠道、物流配送、食品检测等全方位配套服务,赋能商户高效经营。二是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夯实"全国一张网"布局,投资布局广州南沙、珠海珠西项目;稳步推进成都新津、上海惠南等新建项目及长沙、南宁、惠州等二期项目滚动开发建设;加强亏损企业减亏处亏,积极筹备南方物流项目开业运营,稳步推进武汉、长春等市场招商运营。三是畅通上下游渠道。向上游延伸,以"一基地一园一中心"为支点,拓展甘肃兰州、山西大同基地项目,加快推进儋州、达州冷链集配中心项目建设,完善产地布局;打通东南亚、南美洲货源渠道,引进鲜榴莲、冻水产等特色产品,丰富交易品类;向下游拓展,重点围绕深农厨房、圳厨公司及各地批发市场,大力开展食材配送业务,拓宽下游终端渠道。四是深化协同发展。全面启动旗下14家市场的单品联营计划,畅通"市场与市场""市场与商户""市场与基地"联营机制,充分发挥各地市场货源与渠道优势,进一步扩大联营辐射范围,提升市场交易规模,实现协同发展、互利共赢。五是培育品牌单品。以安全、品质、风味为核心选品标准,依托"深农甄选"品牌赋能,成功培育蒲江耙耙柑、龙泉驿猕猴桃、库尔勒香梨等优质地标单品;全年举办宽窄巷子、大梅沙、香港维港等8场"　福市集"联名活动,提升品牌影响力。

二、深化数字转型,提升运营质效,赋能高质量发展

公司深度融合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AI等技术,系统性推进农产品全链条数字化升级,为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一是推进农产品流通标准化建设。以构建全国统一数字化交易基础设施为抓手,重点推广深农聚合交易(支付)系统在旗下22家市场应用,全年累计交易额超500亿元;全面开展标准转运载具试点应用,推动流通环节的标准化与集约化。二是完善智慧园区生态。通过来货报备智能管理、无人化门禁、资产管理与经营等数字化系统的升级改造,实现人、车、货、场一体化智能协同。三是数字赋能商户服务生态。聚焦商户经营痛点,推出"农产品批发市场价格采集与发布平台"及"深农价格"微信小程序,实时汇聚全国市场交易数据,助力商户把握行情动态;通过推广应用聚合交易(支付)系统,提高商户交易便捷度与效率,筑牢交易安全防线。

三、聚力资本赋能,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坚持"回报股东、共享发展"理念,充分借助资本市场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在推动自身发展的同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增强股东获得感。一是圆满完成定增发行。本次定增发行中,控股股东大额认购13亿元,同时吸引国资平台、产业资本、公募基金、专业投资机构等多元化投资者参与,成功募满19.64亿元,通过资本赋能,为公司未来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二是市值管理成效显现。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实现市值稳步增长。2025年,公司日均总市值133.07亿元,同比增长31.16%,体现出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价值认同显著提升。三是分红政策持续稳定。自上市以来,公司始终保持良好、健康、持续的分红政策。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为118,787,489.17元,占归母净利润比例为30.92%,切实以实际行动回报股东。

四、强化战略引领,提升治理效能,健全治理保障体系

公司严格遵循证券监管、国资监管相关要求,坚持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治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一是强化董事会战略引领。始终将董事会"定战略"作为首要职责,坚持从顶层设计、战略谋划层面出发,推动全产业链高效协同与价值重构,构建贯穿全产业链、具备全面服务能力的现代农产品流通生态圈,推动高质量发展。二是保障科学高效决策。持续做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保障,就南沙、珠海等重点项目决策前,前往项目实地调研,并通过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专项研讨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方式做好事前审核及董事会决策支撑,提升科学治理能效。三是健全治理与风险防控体系。根据证券监管和国资监管的要求,系统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规则,持续完善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常态化风险评估机制,定期排查、研判风险变化,动态防控重大风险;定期梳理评价内控有效性,制定《合规管理办法》、编制合规管理"三张清单",健全合规管理体系。

五、严守信披底线,深化投关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始终坚持价值传递、夯实市场信心,在落实高质量信息披露的基础上,深化与资本市场的精准互动、高效沟通,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一是严格落实高质量信息披露。坚持信息披露与价值传递融合,严守合规底线,同时通过信息披露主动搭建起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状况与发展前景的重要桥梁。2025年,公司累计对外发布重大事项、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共计144份,无任何披露差错,持续保持良好以上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二是持续做好日常沟通服务。做好投资者日常沟通工作,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积极、规范开展投资者接待调研,及时回应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问询;2025年共接待投资者38场,较去年大幅增长,市场关注度不断提升。三是主动搭建多维交流渠道。通过参加策略会和路演活动、举办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多种形式,系统性传递公司产业链转型战略布局与数字化升级成效,讲好"深农故事",充分凸显公司价值潜力。

未来,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坚守农产品流通主业、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不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以实干实绩推动公司发展再上新台阶,高质量落实"十五五"发展规划,为稳定市场、提振信心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